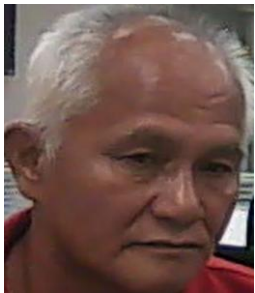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酒(毒)駕及拒測累犯 3 次以上公告名單

1.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第 3 項、第 5 項規定。
2. 自 111 年 3 月 31 日酒駕新法施行後，108 年 7 月 1 日起，汽機車駕駛人 10 年內第 2 次以上酒(毒)駕及拒測累犯者，得公布其姓名、照片及違法事實。

姓名	蘇杜信		酒駕累犯 5 次
違規地點	深坑區文山路		
姓名	陳國清		酒駕累犯 4 次
違規地點	汐止區大同路		
姓名	蔡孟倫		酒駕累犯 3 次
違規地點	三重區臺 1 線 中山高架橋		
姓名	葉榮乾		酒駕累犯 3 次
違規地點	中和區連城路		
姓名	吳冠霆		酒駕累犯 3 次
違規地點	新店區溪園路		